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监事会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现将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7 年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重大事项，规范履行公司治理的应尽职责

2017 年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2 次、通讯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 18 项议案。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1、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在佛山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6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16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总额的议案》共 10 个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7 年中期合规报告》、《公司 2017 年中期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的报告》、《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共 5 个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5、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上述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和内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情况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周兰	监事会主席	5	5	-	-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郭珈均	监事	5	4	1	-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李章	监事	5	5	-	-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杨鸿	监事	5	5	-	-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孙晶	职工代表监事	5	5	-	-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王立洲	职工代表监事	5	5	-	-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屈嫫	职工代表监事	5	4	1	-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二）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关注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2017 年度，监事会成员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 3 次、列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1 次，听取了 18 项股东大会议题、58 项董事会议题、21 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题的审议或报告。公司监事在参会过程中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对涉及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管理重大决策事项进行全面了解，对董事参加相关会议、发表意见、提出建议情况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运作情况进行重点关注，对相关会议召开程序、决策过程及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参加公司总裁办公会、季度工作会议等方式，保持对公司重大经营管理活动的知情和监督，充分发挥监事会职能，切实维护股东、公司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议事程序等符合《公

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和制度的规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得到了贯彻落实,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或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始终重视公司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的执行情况。2017 年，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相关部门汇报等方式，认真了解和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及措施，重点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和风险点，着重就有关制度和体系建设、控制措施执行情况、人员队伍管理情况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夯实基础。

监事会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良好、有效的沟通机制，使监事会能够及时了解公司各业务和职能部门的内部审计结果、合规与内控隐患，并督促相关部门切实解决需要整改的问题，积极履行监事会的职责。

（四）关注年报编制与审计情况，对定期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2017 年，为做好对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监督，监事会主席参加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公司经营层与年审会计师见面沟通会，对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和过程、重大财务事项及主要财务与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根据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结合日常监督掌握的经营管理情况，分别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认真审核，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持续关注公司财务、经营状况

2017 年，公司监事会通过听取和了解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议案、设立分支机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对外投资等事项，全面关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重大事件决策情况，关注公司战略制定和公司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充分履行了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状况的了解和监督职能。

二、本届监事会工作回顾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将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届满。本届监事会自上任以来，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认真履行职责。回顾过去三年，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在任期内开展了大量工作：

（一）监事会运作持续规范、高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勤勉履职、恪尽职守，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各次监事会会议。会前对各项议题提前审阅、认真研究会议材料，会上积极讨论各项议案，对监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认真审议，积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本届监事会任期内，监事会成员出席股东大会 8 次、列席董事会 24 次。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议程、表决过程的合规性进行监督，对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并建言献策。

（二）公司完成 A 股发行上市工作

第二届监事会积极推动支持公司登陆 A 股市场，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完成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的发行上市工作。首次公开发行 2.19 亿股，募集资金 22.34 亿元；在扩充公司资本规模的同时，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的品牌声誉亦得到提升，有助于公司各项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三）关注公司发展，积极参与公司战略的讨论

第二届监事会密切关注证券行业监管趋势、重视公司发展，任期内监事会通过参与公司董事会投资与发展委员会的会议、与经营管理层沟通等方式，积极参与公司战略的讨论，了解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关注投入和产出，并适时提出合理化建议。关注如何做好投资者、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之间的平衡。

（四）始终高度重视公司合规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

第二届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合规管理及风险控制情况，高度重视公司合规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的执行情况。任期内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季度/月度风险例会、听取相关部门汇报等方式，着重就有关制度和体系建设、控制措施执行情况、人员队伍管理情况等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推动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合规、风险管理水平。

（五）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

公司上市后业务和内部控制范围有了很多变化，第二届监事会在任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及措施，并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良好、有效的沟通机制，使监事会能够及时了解公司各业务和职能部门的内部审计结果、合规与内控隐患，并督促相关部门切实解决需要整改的问题，积极履行监事会的职责。

（六）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规范运作

2016 年公司上市后，监事会重点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进行监督并确保合规。同时，关注信息披露流程的建设和审批，对新业务的流程和业务方式予以关注。此外，各职工监事在各自的岗位分别发挥了很好地监督作用。

自公司上市以来，相关监事通过参加会议，对公司年度审计报告的编制程序和过程、重大财务事项及主要财务与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解和监督。监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结合日常监督掌握的经营管理情况，对各定期报告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三、2018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与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加强配合，认真依法履行监督职能，发挥监事会监督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有效性。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018 年监事会 will 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继续加强合规风险与内控监督，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金融行业已进入持续依法全面从严监管的新时期，防范风险，加强制度供给是这一个大时期的主要特征。监事会将继续紧跟行业及公司发展趋势，认真研判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继续加强与公司稽核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等部门、以及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交流，强化对公司内部控机制建设的监督、促进公司内部控制水平、合规及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推动公司合规地稳健发展。

（二）继续加强与董事会、经营层的沟通协同

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和中心工作，监事会将继续加强与董事会、经营层的沟通协同，关注经营环境的变化，对公司业务产生的影响。在公司重大决策、市场形势研判、风险防控等方面发挥出良好作用，推动和共同服务公司发展大局。

（三）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换届工作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到期换届，本届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组织新一届监事会换届工作，规范完成监事会成员提名、资格申报、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工会选举程序等，做好新老两届的交接工作，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四）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履职能力

监事会成员将持续关注和深入了解最新的监管理念与公司发展的需求，加强对新业务、新形势、新方法的学习，掌握更多、更有效的履职方式和内容，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和履职质量。同时，将积极参加证券业监管部门、自律组织等单位组织的专业研讨和培训，强化自身建设，提高专业素养和技能，切实提升履职水平。

2017 年，以及三年来，公司监事会的工作得到了全体股东、董事会、公司管理层的大力信任、支持和配合，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